

## 僑務委員會專案管制案件申請作業流程

總收文號		收文日期	年 月 日			
申請天數	天	預定完成日期	年 月 日			
案 由						
申請原因						
預定作業事項	預定進度 (週/月)					
函請相關機關表示意見						
蒐集多方資料						
召開研修會議1						
完成初步草案						
召開研修會議2						
函頒相關機關與結案						
承辦人	科長	單位主管	研考單位	機關首長		

說明：

- 1、凡需經長時間多方面研議且需時30日以上方可辦結的繁雜案件，諸如涉及政策、法令，或需多方會辦、分辦始能定案之案件，始可列為「專案管制案件」。預計能在30日內辦結之案件及訴願案件、人民申請案件、人民陳情案件、立法委員質詢案件等已具專案性質，均不應另列為專案管制案件。
- 2、由承辦人員於原預定結案日期屆滿前，依規定格式擬定處理時限，詳細敘明理由，由其單位主管詳實審核，簽會研考單位，經主任秘書以上長官核准後列入管制。
- 3、期間單位可為週、月等，工作事項及預定進度以畫線表示。
- 4、專案案件管制案件應由主管單位定期提執行情形至結案為止；結案時應會知研考單位，以利解除列管；專案申請表應併案歸檔。

## 專案管制案件申請作業流程(範例)

總收文號	○○○○○○○	收文日期	○○年9月10日		
申請天數	42天	預定完成日期	○○年10月12日		
案由	研修○○○法案				
申請原因	涉及政策、法令				
預定作業事項	預定進度 (週/月)				
	9/11~9/17	9/18~9/24	9/25~10/1	10/2~10/8	10/9~10/15
函請相關機關 表示意見	_____				
蒐集多方資料		_____			
召開研修會議1			_____		
完成初步草案				_____	
召開研修會議2					_____
函頒相關機關 與結案					_____
承辦人	科長	單位主管	研考單位	機關首長、副首長 或主任秘書	

**說明：**

- 1、凡需經長時間多方面研議且需時30日以上方可辦結的繁雜案件，諸如涉及政策、法令，或需多方會辦、分辦始能定案之案件，始可列為「專案管制案件」。預計能在30日內辦結之案件及訴願案件、人民申請案件、人民陳情案件、立法委員質詢案件等已具專案性質，均不應另列為專案管制案件。
- 2、由承辦人員於原預定結案日期屆滿前，依規定格式擬定處理時限，詳細敘明理由，由其單位主管詳實審核，簽會研考單位，經主任秘書以上長官核准後列入管制。
- 3、期間單位可為週、月等，工作事項及預定進度以畫線表示。
- 4、專案案件管制案件應由主管單位定期提執行情形至結案為止；結案時應會知研考單位，以利解除列管；專案申請表應併案歸檔。

